

# 安徽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皖教语函〔2018〕10号

## 关于2018年上半年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厅属中专学校、有关市教育局：

根据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18年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相关工作的通知》（教民汉办函〔2018〕1号）要求，我省2018年上半年民族汉考将于5月5日至6日举行，现就考试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考试安排

#### （一）考试时间和开考级别

上半年考试时间为2018年5月5日至6日；开考级别为三级，含笔试和口试。

#### （二）考试地点和考试对象

考试地点为我省唯一民族汉考考点合肥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考试对象为高中阶段以上（含）各类学校全日制母语非汉语的少数民族在校学生（一般应为毕业年级学生）。学生自愿参加，学校统一组织报名、到考点参考。

### 二、考试具体要求

1. 各有关学校根据本校少数民族学生需求，统计本校上半年参加民族汉考学生数，填写《2018年民族汉考下半年考试计划统计表》（附件1），于2018年3月1日前报合肥幼专考点及

省语委办，逾期不再安排。省民族汉考领导小组会同国家民族汉考办公室审核并最后确定各校考生计划。其后根据考点要求组织报名、现场确认报名信息，各校对本校考生信息的准确性负责。

2. 各校不论考生人数多少，都应安排专门人员负责考生信息采集、报名等具体事务，专人送考并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学生考试期间的交通、食宿安全。

3. 各校要通过多种形式向考生宣传民族汉考考试要求及流程，做好考前准备。

4. 民族汉考报名和考试免费。教育部考试中心按每生 50 元标准，根据实际考试人数将费用给付考点。

### 三、联系方式

合肥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考点)联系人:陈冬梅;电话:0551-62520138;邮箱:ahmhkcs@163.com;考试QQ群:541075629(请各校负责民族汉考的老师务必入群)。

省语委办联系人:李亚军;电话:0551-62831861;邮箱:liyajun@ahedu.gov.cn。

- 附件: 1. 2018年民族汉考下半年考试计划统计表  
2. 国家民族汉考办《关于做好2018年中国少数民族汉语水平等级考试相关工作的通知》



附件 1

## 2018 年民族汉考下半年考试计划统计表

学校：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送考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少数民族 学生总数	入学时间	毕业时间	专业及学历	汉语课程 开设情况	参加上半年 考试人数

考务工作联系人：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